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源萬恒 控股有限公司

## New Provenance Everlasti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6)

###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 全年業績

新源萬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過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益	3(a)	775,525	470,308
銷售成本		(757,767)	(479,163)
<b>毛利／(毛損)</b>		<b>17,758</b>	<b>(8,855)</b>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4	(1,521)	995
銷售及分銷成本		(251)	(546)
行政開支		(14,695)	(16,941)
其他經營開支		(256)	(756)
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撥回／ (已確認虧損撥備)	5(c)	2,159	(5,1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5(c)	–	(10,661)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5(c)	–	(3,620)
<b>經營溢利／(虧損)</b>		<b>3,194</b>	<b>(45,570)</b>
融資成本	5(a)	(424)	(575)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5	2,770	(46,145)
所得稅	6	<u>(6,559)</u>	<u>47</u>
<b>年內虧損</b>		<b><u><u>(3,789)</u></u></b>	<b><u><u>(46,098)</u></u></b>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850)	(45,881)
非控股權益		<u>61</u>	<u>(217)</u>
		<b><u><u>(3,789)</u></u></b>	<b><u><u>(46,098)</u></u></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b>		<b><u><u>(3,850)</u></u></b>	<b><u><u>(45,881)</u></u></b>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8		
基本及攤薄		<b><u><u>(0.018)</u></u></b>	<b><u><u>(0.218)</u></u></b>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3,789)	(46,098)
年內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於往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異	<u>24,705</u>	<u>(4,628)</u>
年內之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零稅項 (二零二五年：零)	<u>24,705</u>	<u>(4,628)</u>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u>20,916</u></u>	<u><u>(50,726)</u></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1,151	(50,564)
非控股權益	<u>(235)</u>	<u>(162)</u>
	<u><u>20,916</u></u>	<u><u>(50,726)</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37,913</b>	27,906
使用權資產		<b>39,071</b>	4,656
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	–
應收貿易款項	9	<b>16,972</b>	17,340
遞延稅項資產		<b>39</b>	39
		<b>93,995</b>	49,941
<b>流動資產</b>			
存貨		<b>39,645</b>	41,858
應收貿易款項	9	<b>251,863</b>	115,4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b>295,648</b>	297,91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3,760</b>	3,134
		<b>590,916</b>	458,409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	10	<b>207,144</b>	88,47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35,568</b>	41,800
租賃負債		<b>7,012</b>	–
應付稅項		<b>8,707</b>	2,351
		<b>258,431</b>	132,630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資產淨值	<u>332,485</u>	<u>325,77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6,480</u>	<u>375,72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9,391	–
遞延稅項負債	<u>66</u>	<u>66</u>
	<u>29,457</u>	<u>66</u>
資產淨值	<u><u>397,023</u></u>	<u><u>375,654</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217	4,217
儲備	<u>402,454</u>	<u>380,850</u>
	406,671	385,067
非控股權益	<u>(9,648)</u>	<u>(9,413)</u>
權益總額	<u><u>397,023</u></u>	<u><u>375,654</u></u>

#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之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乃採用該實體經營所在地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除每股數據外，有關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及本集團之呈報貨幣。

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為計量基準編製。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該準則涵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 2. 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準則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務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並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轉換性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尚未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新準則及修訂本。本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及分類報告

#### (a) 收益

##### (i) 收益分拆

按主要產品分拆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益</b>		
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	<b>622,632</b>	366,084
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	<b>152,893</b>	104,224
	<b>775,525</b>	470,308
<b>按客戶之地理位置分拆</b>		
—香港(註冊地點)	—	—
—其他亞洲國家	—	31,834
—中國(香港除外)	<b>775,525</b>	438,474
	<b>775,525</b>	470,308

來自上述類別的收益於時間點確認。

##### (ii) 預期未來將就於報告日期存續的客戶合約確認之收益

所有客戶銷售合約為期一年或以內。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實際權宜准許，就餘下未履行之履約責任而分配至該等合約之交易價格未予以披露。

## **(b) 分類報告**

本集團按分類管理其業務，而分類則按業務類別組成。按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人)內部匯報資料之方式一致，本集團已呈列下列三個可呈報分類。

- (i) 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
- (ii) 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及
- (iii) 其他

其他分類指並未單獨呈報的業務活動及經營分類，包括提供物流服務。

### **分類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類表現及於分類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之行政總裁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類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包括各分類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存貨、應收貿易款項、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分類負債包括各分類之租賃負債、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類所得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類所產生之開支，或因該等分類應佔資產之折舊而產生之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類。

呈報分類溢利所用之計量方式為各分類之毛利減銷售及分銷成本。

除取得有關分類溢利之分類資料外，本集團行政總裁獲提供於營運中按分類使用有關收益、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及添置非流動分類資產之分類資料。分類間銷售乃參考就向外界客戶類似訂單收取之價格定價。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資料與本集團之重大會計政策相同。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予本集團行政總裁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類表現之本集團可呈報分類之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二六年			
	採購及銷售 金屬礦物及 相關工業原料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工業用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可呈報分類收益	<u>622,632</u>	<u>152,893</u>	<u>-</u>	<u>775,525</u>
可呈報分類溢利	<u>5,347</u>	<u>12,160</u>	<u>-</u>	<u>17,507</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826)	-	(2,8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	(3,855)	-	(3,855)
融資成本	-	(424)	-	(424)
所得稅開支	-	(6,559)	-	(6,559)
可呈報分類資產	488,182	191,288	8	679,478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類資產	-	48,066	-	48,066
可呈報分類負債	<u>(199,915)</u>	<u>(81,245)</u>	<u>(3,698)</u>	<u>(284,858)</u>
	二零二五年			
	採購及銷售 金屬礦物及 相關工業原料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 工業用產品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可呈報分類收益	<u>366,084</u>	<u>104,224</u>	<u>-</u>	<u>470,308</u>
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	<u>1,160</u>	<u>(10,561)</u>	<u>-</u>	<u>(9,401)</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2,823)	-	(2,8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	(7,421)	-	(7,4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10,661)	-	(10,661)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	(3,620)	-	(3,620)
融資成本	-	(575)	-	(575)
所得稅抵免	-	47	-	47
可呈報分類資產	359,619	144,107	7	503,733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類資產	-	14,094	-	14,094
可呈報分類負債	<u>(79,796)</u>	<u>(45,829)</u>	<u>(3,559)</u>	<u>(129,184)</u>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分類間銷售。

可呈報分類收益、溢利、資產、負債及其他項目之對賬：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b>收益</b>		
可呈報分類收益總額	775,525	470,308
對銷分類間收益	—	—
	<u>—</u>	<u>—</u>
綜合收益	<u>775,525</u>	<u>470,308</u>
<b>溢利／(虧損)</b>		
可呈報分類溢利／(虧損)總額	17,507	(9,401)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1,521)	995
於計算分類溢利／(虧損)時未計入之		
可呈報分類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	(4)
於計算分類溢利／(虧損)時未計入之		
可呈報分類之使用權資產折舊	(68)	(66)
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撥回／(已確認虧損撥備)	2,159	(5,186)
就已付貿易按金虧損撥備撥回／(已確認虧損撥備)	198	(324)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已確認虧損撥備	(454)	(43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0,661)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	(3,620)
融資成本	(424)	(575)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7,863)	(7,381)
—其他	(6,761)	(9,490)
	<u>(6,761)</u>	<u>(9,490)</u>
綜合除稅前溢利／(虧損)	<u>2,770</u>	<u>(46,145)</u>
<b>資產</b>		
可呈報分類資產總值	679,478	503,733
對銷分類間應收款項	—	—
	<u>—</u>	<u>—</u>
	679,478	503,733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760	3,134
—其他	1,673	1,483
	<u>1,673</u>	<u>1,483</u>
綜合資產總值	<u>684,911</u>	<u>508,350</u>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b>負債</b>		
可呈報分類負債總額	284,858	129,184
對銷分類間應付款項	—	—
	<u>284,858</u>	<u>129,184</u>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其他	3,030	3,512
	<u>3,030</u>	<u>3,512</u>
綜合負債總額	<u><b>287,888</b></u>	<u><b>132,696</b></u>
<b>其他項目</b>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可呈報分類總額	2,826	2,823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總額	—	—
	<u>2,826</u>	<u>2,823</u>
綜合總額	<u><b>2,826</b></u>	<u><b>2,823</b></u>
使用權資產折舊		
可呈報分類總額	3,855	7,421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總額	—	—
	<u>3,855</u>	<u>7,421</u>
綜合總額	<u><b>3,855</b></u>	<u><b>7,421</b></u>
所得稅開支／(抵免)		
可呈報分類總額	6,559	(47)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總額	—	—
	<u>6,559</u>	<u>(47)</u>
綜合總額	<u><b>6,559</b></u>	<u><b>(47)</b></u>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類資產		
可呈報分類總額	48,066	14,09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總額	—	—
	<u>48,066</u>	<u>14,094</u>
綜合總額	<u><b>48,066</b></u>	<u><b>14,094</b></u>

## 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益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主要產品之收益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	622,632	366,084
工業用產品	152,893	104,224
	<b>775,525</b>	<b>470,308</b>

##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商譽、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按地理位置劃分之分析。客戶之地理位置乃按交付貨品之位置劃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地理位置乃根據所考慮資產之實際位置劃分。就商譽、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而言，則根據彼等獲分配之經營業務所在位置劃分。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點)	-	-	-	-
其他亞洲國家	-	31,834	-	-
中國(香港除外)	775,525	438,474	93,956	49,902
	<b>775,525</b>	<b>470,308</b>	<b>93,956</b>	<b>49,902</b>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或以上之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客戶A (附註(i), (v))	277,777	–
客戶B (附註(ii))	152,541	102,906
客戶C (附註(i), (v))	100,420	–
客戶D (附註(iii), (iv))	不適用	93,177
客戶E (附註(iii), (v))	–	86,303
客戶F (附註(iii), (iv))	不適用	79,619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客戶之收益乃來自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
- ii)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客戶組別之收益乃來自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
- iii)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述客戶之收益乃來自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
- iv) 該客戶所貢獻之收益並無超過本集團於有關年度總收益之10%。
- v) 該客戶於有關年度並無貢獻任何收益。

#### 4.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	46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利息收入	454	432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總額	456	478
雜項收入	493	165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470)	352
	<u>(1,521)</u>	<u>995</u>

#### 5. 除稅前溢利／(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b>(a) 融資成本</b>		
租賃負債利息	424	575
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利息開支總額	<u>424</u>	<u>575</u>
<b>(b)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0,868	21,064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2,411	2,304
	<u>23,279</u>	<u>23,368</u>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 (附註(i))	756,569	478,229
核數師薪酬	770	7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26	2,8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55	7,421
應收貿易款項 (虧損撥備撥回) / 已確認虧損撥備 (附註(ii))	(2,159)	5,186
就已付貿易按金 (虧損撥備撥回) / 已確認虧損撥備	(198)	324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已確認虧損撥備	454	4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64	3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0,661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	3,620
	<u>756,569</u>	<u>478,229</u>

附註：

- (i) 存貨成本於綜合損益表計入「銷售成本」約36,75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0,450,000港元)，即已售存貨之賬面值包括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僱員福利開支、存貨撇減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有關款項亦已就各支出類別計入分別於附註5(b)及5(c)所披露之各項總額中。
- (ii) 應收貿易款項已確認虧損撥備包括應收貿易款項特定虧損撥備撥回約2,86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已確認特定虧損撥備約6,906,000港元)及應收貿易款項已確認虧損撥備約70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撥回約1,720,000港元)。

## 6.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指：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附註(i))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附註(ii))	<u>6,120</u>	<u>—</u>
	6,12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u>439</u>	<u>(47)</u>
總計	<u><u>6,559</u></u>	<u><u>(47)</u></u>

附註：

- (i)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或足夠稅項虧損抵銷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二零二五年：無)。
- (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企業所得稅稅率均為25%。
- (iii)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毋須就百慕達、薩摩亞、澤西及英屬處女群島之司法權區繳納任何稅項。

##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發或建議派發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 8.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b>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千港元)	<u>(3,850)</u>	<u>(45,881)</u>
<b>股份數目</b>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084,072,140</u>	<u>21,084,072,140</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u>(0.018)</u>	<u>(0.218)</u>

###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年內並無潛在普通股發行在外，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9.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309,012	172,877
減：已確認虧損撥備	<u>(40,177)</u>	<u>(40,039)</u>
	<u>268,835</u>	<u>132,838</u>
分析為：		
非流動(附註(ii))	16,972	17,340
流動	<u>251,863</u>	<u>115,498</u>
	<u>268,835</u>	<u>132,838</u>

附註：

(i) 賬齡分析

以下為截至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發貨及交付日期呈列之應收貿易款項(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60日	251,852	100,843
61至120日	11	6,192
121至180日	-	8,453
181至360日	-	10
超過360日	16,972	17,340
	<u>268,835</u>	<u>132,838</u>

應收貿易款項通常於發票日期或發貨及交付日期起計360日(二零二五年：360日)內到期。

(ii) 本集團該名債務人須遵守經中國法院批准的自願債務重組還款計劃清還款項。

## 10.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u>207,144</u>	<u>88,479</u>

附註：

賬齡分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或發貨及交付日期呈列之應付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0至60日	199,533	2,326
61至120日	352	78,738
121至180日	173	6
181至360日	2,299	1,387
超過360日	<u>4,787</u>	<u>6,022</u>
	<u>207,144</u>	<u>88,479</u>

應付貿易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支付。

## 11. 比較數字

為符合本年度的呈列方式，已將若干比較數字重新分類。有關分類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以及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

### 收益及毛利

本集團錄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年度**」）之約470,308,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之約775,525,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65%。本集團由上年度之毛損約8,855,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之毛利約17,758,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301%。

就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分類收益約622,632,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66,084,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70%。分類溢利由上年度約1,160,000港元增加約361%至本年度約5,347,000港元。本集團於此業務中擔任委託人，原因是本集團與供應商及客戶訂立不同的銷售及採購協議而承擔存貨風險，並可自由釐定所售產品的價格。

就寧夏華夏環保資源綜合利用有限公司（「**環保公司**」）之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業務而言，本集團於本年度已錄得分類收益約152,89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04,224,000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47%。本年度的分類溢利約12,160,000港元，較上年度的分類虧損約10,561,000港元增加約215%。

## 其他虧損淨額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1,52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其他收入淨額約995,000港元)，主要指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連同利息收入及雜項收入。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來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相關的外匯風險所產生。於過去兩個年度，本集團管理層成功將本集團外匯風險降至最低限度，因此本年度及上年度的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均維持於相對較低的水平。

本年度與上年度所錄得的其他(虧損)／收入淨額之間的總體差異約為253%。

## 行政開支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行政開支約14,69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6,941,000港元)，本集團整體行政開支較上年度減少約13%。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一般行政開支及折舊。

## 其他經營開支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經營開支約25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756,000港元)。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就已付貿易按金(已確認虧損撥備)／虧損撥備撥回及就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已確認虧損撥備。

## 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撥回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應收貿易款項虧損撥備撥回約2,15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應收貿易款項已確認虧損撥備約5,186,000港元)。經參考一名估價專家的評估後，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計提特定虧損撥備約38,48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9,130,000港元)。本集團其中一名債務人須遵守經中華人民共和國法院批准的自願債務重組還款計劃清還款項。

## 融資成本

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融資成本約42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575,000港元），較上年度減少約26%。融資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內租賃負債利息與上年度相比有所減少。

本年度及上年度兩個年度，本集團於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業務中減少應收票據貼現安排的使用。因此，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所錄得的票據貼現費用均處於最低水平。本集團管理層持續及審慎監察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以動用其財務資源應付其持續的營運需要及業務擴張。本集團可能考慮在適當及必要時作出應收票據的貼現安排以維持一定水平的現金流量。

## 年內虧損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減少，由上年度約46,098,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3,789,000港元，較上年度減少約92%。本集團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由毛損轉為毛利及並無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所致。本集團一直採取緊縮措施控制營運成本及資本開支，以儲備充足的資源及資本。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85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45,881,000港元），相當於本年度每股基本虧損0.018港仙（二零二五年：0.218港仙）。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主要以業務活動所產生之現金及銀行提供之信貸融資為經營業務提供資金。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590,91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458,409,000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3,76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314,000港元）。

根據流動資產約590,916,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458,409,000港元）除以流動負債約258,43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32,630,000港元）計算，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2.29（二零二五年：3.46），該比率低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應付貿易款項約為207,14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88,479,000港元）；應收貿易款項約為268,83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132,838,000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增加至約406,671,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85,067,000港元）。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概無重大變動。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財務管理政策以保障本集團股東之權益。管理層將在金融證券機構及專業顧問之支援下繼續探尋進行若干集資活動之可行性，以應付持續營運及業務擴張需求。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外匯管理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賬和進行。本集團恪守外匯風險管理政策，主要透過在金屬礦物貿易的定價中計入所面臨的估計貨幣匯兌差異，藉以將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溢利之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將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對沖本集團之外匯風險（倘適用及必要）。因此，管理層認為，當前水平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之銀行結餘、若干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為本集團帶來可受控制之外匯風險。管理層正緊密留意人民幣的波動，並會持續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本集團將進一步考慮利用任何合適的金融衍生工具對沖其貨幣風險及管理其所面對的風險。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無）。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至本公佈日期止，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及董事人數共約133人（二零二五年：133人）。本集團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3,279,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3,368,000港元）。

本集團按其僱員之能力、表現、經驗及現行市場水平釐定彼等之薪酬。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資助培訓計劃、股份計劃及酌情花紅。

釐定董事之酬金時會考慮董事各自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並會參考市場狀況。

## 前景

二零二六年，儘管全球貿易環境仍面臨結構性調整與地緣政治的複雜挑戰，但宏觀經濟大局正逐步步入溫和復甦的軌道。內地市場方面，鋼鐵需求跌幅已明顯收窄，同時基建及製造業的持續投入為市場消費提供了堅實支撐。從結構上看，先進煉鋼技術的普及提升了冶金級鐵錳的消耗強度，加之全球主要錳礦山擁有人主動採理性控產措施以維持價格彈性，核心冶金原料的供需格局整體保持平穩。上述穩定因素預計將對本集團的基石業務表現帶來支持。

新型綠色能源與汽車產業的結構性轉型，依然是高純度工業原材料的主要增長引擎。全球電動車銷量持續增長，汽車製造商為在能源密度與成本效益之間取得最佳平衡，正加速轉向富錳正極材料（如磷酸錳鐵鋰LMFP及改良型高鎳三元NMC）的技術開發。這一趨勢帶動了市場對電池級高純度硫酸錳需求的高速增長。與此同時，傳統汽車配套及特定儲能領域的穩定發展，亦為鉛酸蓄電池必備的原材料—硫酸帶來了持續穩固的基礎需求。在傳統基底與高純創新雙引擎的驅動下，本集團從事採購及銷售金屬礦物及相關工業原料以及生產及銷售工業用產品業務的板塊，將具備更佳的條件去把握高附加值的市場商機。

展望二零二六年的後續發展，應對市場波動、貿易壁壘調整及全球供應鏈重組仍需保持審慎。然而，挑戰之中亦孕育著發展機遇。本集團將繼續秉持「積極樂觀與審慎防範並重」的策略框架，在有效化解上游物流及政策風險的同時，全力捕捉高純度礦物及能源轉型帶來的市場契機。在全球經濟逐步企穩的環境下，本集團將致力保持利潤率彈性並最大化資產效益，堅定不移地為股東創造更具韌性與可持續的長期回報。

##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所區分，而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何昱勳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並調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起生效。自此之後，何昱勳先生一直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

儘管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位並未有所區分，但該兩個職位的責任已明確劃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可提供貫徹領導，有效地促進策劃業務並執行長期業務策略。

此外，本公司的所有重大決策均於董事會成員、董事會委員會之合適成員及部門主管討論後方會作出，權力及職權並非集中於一人。此外，董事會由未參與本公司日常管理的經驗豐富成員組成，彼等的角色能夠並已有效地表達獨立意見。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權力及職權平衡。

董事將不時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列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訂立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特定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毅林先生（主席）、鄧建南先生及鄺永浩先生。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應用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原則及與本公司核數師維持適當的關係。審核委員會亦已獲賦予董事會之企業管治職能，以監控、促使及管理本集團內之企業管治合規事項。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之全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其後方由董事會按審核委員會之建議正式批准。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服務範圍

初步公佈所載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確認與本集團於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所界定的核證工作，因此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本業績公佈已分別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npegroup.com.hk>)。本公司股東將獲寄發本公司的相關年報，年報亦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何昱勳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何昱勳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孫樂女士；非執行董事孫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毅林先生、鄭永浩先生及鄧建南先生組成。